



Distr.
GENERAL

S/PRST/1998/7
19 March 199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, FRENCH
AND RUSSIAN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

1998年3月19日安全理事会举行第3862次会,安全理事会主席在安理会审议题为“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局势”的项目时,代表安理会发表下列声明:

“安全理事会欢迎仲裁法庭根据《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》及其附件(统称《和平协定》,S/1995/999,附件)附件2第五条和1997年2月14日的裁定(S/1997/126),于1998年3月15日宣布的关于布尔奇科的裁决。

“安全理事会回顾,1997年的裁定帮助推动了布尔奇科开始和平、有条不紊和分阶段的回归进程以及开始建立多族裔的行政当局,认为1998年3月15日的裁决最符合和平进程的利益。安理会赞扬首席仲裁员和布尔奇科国际监督员的努力。

“安全理事会呼吁《和平协定》附件2的缔约各方按照它们的义务毫不延迟地执行这一裁决。安理会强调《和平协定》缔约各方必须迅速、充分合作,履行其全面执行《和平协定》的承诺,包括同布尔奇科国际监督员和高级代表办事处合作。”
